

证券代码: 301123

证券简称: 奕东电子

公告编号: 2026-048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华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华珂”）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及相关方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93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84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人民币37.23元/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174,232,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1,166,112.39元。2022年1月18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2）第441C000030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专户开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截至目前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已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资金用途
1	东莞华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	2010020129088886608	先进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2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755919575910338	超募资金

三、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华珂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满足公司募投项目需要，由东莞华珂设立1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和使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拟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专户余额 (元)	用途
东莞华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分行	769910257610038	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

四、后续安排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在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